

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

指定用途捐款支出明細表

110年2月25日至114年6月15日

單位(元)

編號	支用項目	預定支用金額	已執行金額	說明
1	228事件受難者家屬葉○○之生活照顧費	720,000	540,000	已辦理完成
2	人權受害者黃○○之急難慰問金	100,000	100,000	已辦理完成
3	白色恐怖事件受難者毛○○之急難慰問金	100,000	100,000	已辦理完成
4	原住民耆老林○○之急難慰問金	100,000	100,000	已辦理完成
5	越南籍移工梨氏○○急難慰問金	22,000	21,890	已辦理完成
6	白色恐怖事件受難者毛○○之生活照顧費	360,000	360,000	已辦理完成
7	人權受害者黃○○之生活照顧費	360,000	360,000	已辦理完成
8	人權受害者林○○之急難慰問金	50,000	50,000	已辦理完成
9	人權受害者黃○○之生活照顧費	600,000	600,000	已辦理完成
10	人權受害者張○○之生活照顧費	360,000	150,000	已辦理完成
11	人權受害者張○○遺孀之生活照顧費	210,000	210,000	已辦理完成
12	人權受害者張○○遺孀之生活照顧費	90,000	90,000	已辦理完成
13	人權受害者艾○○之生活照顧費	360,000	360,000	已辦理完成
14	人權受害者黃○○之生活照顧費	600,000	550,000	自113年8月起，為期12個月
15	人權受害者張○○遺孀之生活照顧費	450,000	60,000	自114年5月起，為期15個月

16	人權受害者艾○○之 生活照顧費	600,000	80,000	自114年5月起，為 期15個月
17	人權受害者安○○之 生活照顧費	300,000	40,000	自114年5月起，為 期15個月
合計			3,771,890	

收受捐款總額 6,000,000元

已執行金額 3,771,890元